

临沂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临建办发〔2019〕13号

临沂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统计全市建筑技术工人信息的通知

各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临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局、临沂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局、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建设局、蒙山旅游区规划建设环保局，各有关单位：

按照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统计全省建筑技术工人信息的通知》（鲁建教函〔2019〕1号）的文件要求，经研究决定，在全市开展建筑技术工人信息统计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安排

全市建筑技术工人信息统计工作由局科技教育科负责，临沂

市建设职工中等专业学校具体承办，负责此项工作的组织实施，并在全市设立 11 个建筑职业技能证书审核点，审核点设专人负责职业技能证书入库审核工作。（各审核点及分工情况见附件 1 和附件 2）

二、统计范围

2017 年以前申报山东省建筑职业技能初级工、中级工和高级工，经培训考核鉴定合格并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职业技能岗位证书》（以下简称岗位证书）的人员。

三、标准条件

（一）有工作单位的人员

1. 年龄在 60 周岁以下；
2. 与企业依法签订 1 年以上期限的劳动合同；
3. 经培训考核鉴定合格取得岗位证书。

（二）无工作单位的人员

1. 年龄在 60 周岁以下；
2. 经培训考核鉴定合格取得岗位证书。

四、时间安排

（一）集中受理期：各审核点依据附件 2 的要求，完成所承担区域内企业的相关人员及岗位证书信息统计、核查，填写附件 3 发到邮箱 lyjxpxc@163.com；3 月 31 日前，临沂市建设职工中等专业学校将本市企业完成相关人员及岗位证书信息统计、核查，集中报送省建设从业人员教育中心（以下简称教育中心）。

（二）补办受理期：2019 年 4 月 1 日后，因证书持有人外出施工等原因，不能参加集中受理期的岗位证书信息统计、核查，

各审核点根据企业和工作实际开展信息统计、核查，于每个月底分批填写附件 3 发到邮箱 lyjxpxc@163.com；临沂市建设职工中等专业学校分批汇总报省建设从业人员教育中心。

五、工作程序

（一）系统注册

1. 有工作单位的人员。持证人员所在企业须在“山东省建筑职业技能考核鉴定管理信息系统”（以下简称信息系统）实名注册账号，经临沂市建设职工中等专业学校审核后方可登录和填报信息；已在信息系统注册的企业可直接登录填报信息。

2. 无工作单位的人员。持证人员须在信息系统实名注册账号，无需经临沂市建设职工中等专业学校审核即可登录和填报信息。

（二）信息填报

1. 有工作单位的人员。持证人员所在企业汇总相关人员及岗位证书信息后，通过企业账号登录信息系统，按要求依次完成填报岗位证书信息、上传岗位证书及劳动合同扫描件、签署诚信承诺和选择相应审核点后，提交信息系统。企业不得通过企业账号和信息系统填报非本企业人员及岗位证书信息。

2. 无工作单位的人员。持证人员通过个人账号登录信息系统，按要求依次完成填报岗位证书信息、上传岗位证书扫描件、签署诚信承诺和选择相应审核点后，提交山东省建筑职业技能考核鉴定信息系统。

（三）资料审验

企业经办人员或持证人员携带岗位证书原件、身份证原件、

劳动合同原件（有工作单位的人员）和审核汇总表（系统导出）到相应审核点进行审验。审核点工作人员负责身份信息采集、岗位证书审验等工作，审验无误后，在审核汇总表中签字确认并留存，在岗位证书中加盖专用印章。

专用印章图样：

每一个审核点配一枚，证书审核无误，审核通过时，需在证书后封皮内侧盖章。通过盖章起到区分作用。

印章样式：



圆圈直径 1.5 公分，中间直线分割，上半部刻“市名”，下半部刻“审+审核点编号”。

（四）资料复核

临沂市建设职工中等专业学校培训处登陆信息系统复核已审验的人员及岗位证书信息，并通过局网站公示 7 天，确认相关信息无误后报送省建设从业人员教育中心。

五、工作要求

（一）提高认识，加强领导。实施建筑技术工人教育和管理信息化建设是全国、全省住房城乡建设信息化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相关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有效性是关键。各审核点要高度重视，加强领导，精心组织，严格标准和程序，确保本次建筑技术工人信息统计工作准确规范高效进行。

（二）明确责任，强化措施。各审核点和相关企业要根据通

知要求认真按照通知要求和标准条件，专人负责、据实填报、严格审核，确保相关信息统计工作及时推进和顺利完成。

（三）信用管理，从严惩戒。建筑技术工人及岗位证书信息填报和统计工作实行告知承诺制。对在信息填报、证书使用中有弄虚作假、买卖租借证书等违规行为的企业及人员，将列入全省建筑职业技能考核鉴定诚信档案库，公布不良信用记录，并参照《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人社部令第31号）和《建筑市场信用管理暂行办法》（建市〔2017〕241号）等规定处理。

企业或个人要妥善保管信息系统账号、密码，不得委托他人（机构）代管和操作。凡因账号和密码遗失、代管等造成信息系统故障、泄密等损失的，严肃追究相关企业或个人的责任。

各审核点在工作中如发现问题，请及时联系临沂市建设职工中等专业学校，以便向省建设从业人员教育中心反馈。

联系人：侯振远 许升，联系电话：0539—2905227

- 附件：
- 1、临沂市建筑职业技能岗位证书入库审核点情况表
 - 2、临沂市建筑职业技能岗位证书入库审核点分工表
 - 3、临沂市关于建筑职业技能岗位入库情况的报告

临沂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9年1月20日

附件 1:

临沂市建筑职业技能岗位证书入库审核点情况表

审核点情况					
编号	审核点名称	地址	负责人	联系电话	是否承担外地企业审核
临沂审 01	临沂建校	兰山区八一路 308 号建设职工中等专业学校培训处	李公友	2905227	是
临沂审 02	沂水	沂水县住建局建工处科技科	刘铁	13869930706	否
临沂审 03	平邑	平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管站	齐菲	15263917712	否
临沂审 04	莒南	莒南县建设职工教育办公室	彭秀艳	15192925199	否
临沂审 05	蒙阴	蒙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行业科	张新文	13562932111	否
临沂审 06	临沭	临沭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施工科 (育新街 16 号)	丁明兰	13954436365	否
临沂审 07	兰陵	兰陵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行业管理科	刘兆广	13583957788	否
临沂审 08	费县	费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科教科	张玉玲	15863925639	否
临沂审 09	沂南	沂南县振兴路政务中心 17 楼 1713 房间	李艳	5251031	否
临沂审 10	郯城	郯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企管站	王平	15092929199	否
临沂审 11	天元技校	天元建筑职业技术学校	尹令严	13053958789	否



附件 2:

临沂市建筑职业技能岗位证书入库审核点分工表

序号	时间	企业所属 县区	审核点地址
1	2019.02.11—03.25	兰山、罗庄、 河东、市直、 高新区、经 济开发区	兰山区八一路 308 号建设职工中等专业学 校培训处
2	2019.02.11—03.25	沂水	沂水县住建局建工处科技科
3	2019.02.11—03.25	平邑 蒙山旅游区	平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管站
4	2019.02.11—03.25	莒南、临港	莒南县建设职工教育办公室
5	2019.02.11—03.25	蒙阴	蒙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行业科
6	2019.02.11—03.25	临沭	临沭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施工科 (育新街 16 号)
7	2019.02.11—03.25	兰陵	兰陵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行业管理科
8	2019.02.11—03.25	费县	费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科教科
9	2019.02.11—03.25	沂南	沂南县振兴路政务中心 17 楼 1713 房间
10	2019.02.11—03.25	郯城	郯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企管站
11	2019.02.11—03.25	天元集团	天元建筑职业技术学校

注：各审核点根据所负责入库企业的数量，自行安排各企业审核的具体时间。

附件 3:

临沂市关于建筑职业技能岗位入库情况的报告

临沂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_____年__月__日~_____年__月__日,我审核点共有
×××(企业)等××家公司的_____等_____人符合入库
条件,于_____年__月__日全部进入系统。

经审核点审查核实,以上人员相关信息准确,符合入库条件。
特此报告。

审核点:

负责人 签字: _____

_____年__月__日